

泾川县窑店镇坳心村矮化密植设施苹果园建设项目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JC260302009

二、项目名称：泾川县窑店镇坳心村矮化密植设施苹果园建设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包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联系地址	中标金额 (万元)
1	甘肃德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 514 号第 2 单元 1004 室	315.743628
2	甘肃中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星鼎物流配送中心 1 号楼 101	17.048366

四、主要标的信息：

一包：

货物类						
序号	品名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1	苹果树苗	1、自根砧苗木，三年生脱毒； 2、外观：优质、纯正、健壮、整齐； 3、根系基础：M9-T337； 4、根系有效分支数： ≥ 6 条； 5、根砧长度：15-20 cm，但同一批苹果苗木变幅不超过 5%； 6、侧根分布：分布均匀； 7、苗木高度： ≥ 160 cm； 8、苗木粗度：	株	43956	31.98	1405712.88



		≥ 1.0 cm; 9、表皮：无干缩、无损伤；10、倾斜度： $\leq 15^\circ$;11、饱满芽：10个以上；12、嫁接口：愈合良好；13、外观：无干缩皱皮、无损伤、无病虫害、无轮纹病、病毒病				
2	有机肥	发酵腐熟牛羊粪，粉状	吨	396	548	217008
3	菌肥	有效活菌数 ≥ 5 亿/克，有机质 $\geq 45\%$ ，40 公斤/袋	吨	99	799	79101
4	生根粉	粉剂，500g/袋	袋	396	19.9	7880.4
5	愈合剂	500 克/瓶	瓶	396	9.9	3920.4
6	行头水泥立柱	行头粗杆 9.5*9.5*480，混凝土强度要求 $\geq C30$ ，3 股预应力钢绞线 6 根	根	1584	84.9	134481.6
7	中间水泥立柱	粗杆 7.5*7.5*480，混凝土强度要求 $\geq C30$ ，3 股预应力钢绞线 4 根	根	4752	65.9	313156.8
8	钢丝	$\Phi 4\text{mm}/\Phi 2.5\text{mm}$ 国标	米	22522	0.8	18017.6
9	钢丝拉钩	2.5*320 国标	条	3805	2.1	7990.5
10	地锚石	60*40*20	根	1877	19.9	37352.3
11	钢丝张紧器	带弯环国标	套	1150	19.9	22885
12	钢丝绳	$\Phi 6$ 国标	米	66098	5.5	363539
13	卡头	M6 国标	个	14605	2.1	30670.5
14	地锚拉杆	M6 国标	条	1877	19.9	37352.3



15	玻璃纤维杆	高 2m, Φ 6mm	根	43956	87912	
16	抱箍	10 号国标	个	6336	9.8	62092.8
17	法兰	10 号国标	个	1584	7.8	12355.2
18	滴灌设施	主管: Φ 50mmPE 管 支管: 圆柱型 Φ 16mmPE 管, 孔距 50cm	亩	396	798	316008

二包:

工程类				
项目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泾川县窑店镇 坳心村矮化密 植设施苹果园 建设项目(二 包)	维修机井 1 眼, 铺设 供水管道, 配套供电 设施等。	90 日历天	于兴芬	甘 262232400306

五、评审专家名单: 张军宝、刘严、李春、邓晓奋、李佛净。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及招标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4.0435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泾川县窑店镇人民政府

地址：泾川县窑店镇八一街道

联系方式：151204477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宏信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泾川县城关镇东大街紫荆东城1号商住楼A-14号

电话：139195361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申先生

电话：15120447795

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二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甘肃德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泾川县窑店镇人民政府的泾川县窑店镇塬山村矮化密植设施苹果园建设项目（第一包）、JC260302009-04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苹果树苗（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甘肃德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667.04万元，资产总额为1098.4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水泥杆（行头）、水泥杆（行间）、地锚石等水泥制品（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甘肃德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667.04万元，资产总额为1098.4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钢丝、卡头、地锚拉杆、钢丝拉钩、钢丝张紧器、钢丝绳、抱箍、法兰等金属制品（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任丘市振鑫通信电力器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75.6万元，资产总额为251.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滴灌设施施工（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甘肃德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667.04万元，资产总额为1098.42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玻璃纤维杆（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无锡市优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235.5万元，资产总额为52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有机肥、菌肥、生根粉、愈合剂等（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制造商为西安市未央区秦新丰种子商行（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人，营业收入为89.6万元，资产总额为1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德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25日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泾川县窑店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泾川县窑店镇坳心村矮化密植设施苹果园建设项目（第二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维修机井，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甘肃中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6人，营业收入为 134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供水管网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甘肃中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6人，营业收入为 134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管材及敷设方式，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甘肃中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6人，营业收入为 134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中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25日